

甘肃省 张掖市
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
(2025 ~ 2035 年)
(送审稿)

张掖市水务局
甘肃省张掖市甘兰水利水电建筑设计院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前 言

水是万物之母，生存之本，文明之源。节水作为一项长期性、基础性工作，是解决我国复杂水问题的根本出路，具有十分重要的战略地位。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节水工作，将节水排在“十六字”治水思路之首，党的二十大强调“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对新时代节水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张掖地处河西走廊中段，位于青藏高原和蒙古高原交汇处，是西北地区重要的生态屏障。水资源短缺与人口、耕地等生产力要素不匹配是基本水情。全市年均降水量 110 毫米，蒸发量 1400 毫米，水资源主要为黑河干流及 26 条中小河流维系，总量不足又时空分布不均，资源性、区域性缺水问题历来突出。

缺水干旱是制约张掖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改善的一个主要难题。面对水资源极度紧缺的水情实际，甘肃率先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张掖市是全国首个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市和示范市，规模化农业节水水平达到全国先进，水权制度改革走在全国前列。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全面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甘肃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的具体行动，是缓解全市水资源供需矛盾、保障水安全的必然选择，对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彩虹张掖具有重要意义。2024 年 1 月，张掖市委召开全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动员会议，向全市人民发出了打造新时代节水型

社会建设新标杆的“动员令”，动员全市上下纵深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为落实国家全面节约战略，加强水资源节约保护，进一步使有限的水资源有力支撑保障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张掖市水务局组织编制了《甘肃省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2025-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依据《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意见》（发改环资〔2023〕1193号）、《水利部关于全面加强水资源节约高效利用工作的意见》（水节约〔2023〕139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指导意见》（甘政办发〔2024〕1号）、《甘肃省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2022-2035年）》、《中共张掖市委关于建立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打造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新标杆的决定》，提出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的总体思路、主要目标、总体布局、重点任务、节水重点工程和保障措施，是今后一段时期指导全市及各县区各部门开展节水型社会建设的重要依据。《规划》范围覆盖张掖市全境，现状水平年为2023年，近期规划水平年为2025年，中期规划水平年为2030年，远期展望至2035年。

目 录

一、总则.....	1
(一) 基本市情.....	1
(二) 节水成效.....	1
(三) 困难和问题.....	5
二、总体要求.....	7
(一) 指导思想.....	7
(二) 基本原则.....	8
(三) 规划范围和水平年.....	9
(四) 规划目标.....	9
三、重点领域建设任务.....	11
(一) 全面促进农业农村节水增效.....	11
(二) 深化工业领域节水减排.....	12
(三) 开展城镇建设节水降损.....	13
(四) 坚持生态景观量水而行.....	15
(五) 加强非常规水开发利用.....	15
(六) 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16
四、深化体制机制管理改革.....	17
(一) 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	17
(二) 推进水资源精细化管理.....	18
(三) 强化科技支撑.....	21

(四) 促进节水市场机制创新.....	22
(五) 提升节水意识.....	25
五、保障措施.....	26
(一) 加强组织领导.....	26
(二) 落实资金保障.....	27
(三) 规范项目实施.....	27
(四) 注重交流合作.....	27
(五) 严格监督考核.....	28
附表.....	29

一、总则

（一）基本市情

张掖市位于甘肃省西部，河西走廊中段，东经 97°20'至 102°12'，北纬 37°28'至 39°57'。处于全国地形的第二阶梯中心，青藏高原的交汇地带，南北依山地域狭长，形似“奔马”，东南高西北低，大体可分为高山、中低山和走廊平原三大主要地貌单元。海拔高度最低 1200 米，最高 5565 米。

全市总面积 3.86 万平方公里，辖甘州区和临泽、高台、山丹、民乐、肃南裕固族自治县一区五县，65 个乡镇（街道），常住人口 110 万人，有 38 个民族，其中裕固族是全国唯一集中居住在张掖的少数民族。张掖自古就是商贸重镇和东西文化交融荟萃之地，古丝绸之路南北中三条线路在此交汇。张掖市处在青藏高原与内蒙古高原过渡地带，生态保护地位突出，是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同时张掖也是国家重要的商品粮基地。其次还是国家重要的战略性能源、矿产资源储备地区。

（二）节水成效

2024 年以来，张掖全市上下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聚焦建设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新标杆，建立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落实深度节水控水措施，着力打造集约高效、深度节水、全面兴水、全力护水、数字治理“五个新标杆”，

统筹推进高质量水利发展和高水平水生态保护，汇聚筑牢国家西部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磅礴力量。

1.节水型社会建设起步早示范作用强，有力完成国家战略任务，树立了缺水地区人水和谐共生典范。2001年3月，张掖市为全国首个节水型社会建设试点全面启动试点建设工作，2006年张掖通过水利部验收并被授予“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示范市”称号，张掖市建设经验为干旱缺水地区解决水资源矛盾、建设节水型社会、推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可借鉴的成功范式。2000年实行黑河干流水量统一调度以来，累计向下游泄水275.25亿立方米，占来水量的61.3%，实现东居延海连续20年不干涸。

2.有力支撑了经济社会发展。张掖市认真落实黑河分水方案，在自身本已严重缺水的现状下，仍坚持以节水“定产业、调结构、促发展”，努力构筑与水资源承载力相适应的经济体系。经济社会保持了全面快速协调发展的态势，实现了节水与增效的双赢，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3.农业节水增效突出，有力保障了国家粮食安全。张掖是农业大市，经过多年的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改造、高标准农田持续建设，农业亩均用水较2013年的538.82立方米减少到348.25立方米，下降190.57立方米、降幅达35.36%，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升至0.615，高于全国(0.576)和全省

(0.582)平均水平。建成全国最大的玉米制种基地，2023 年完成粮食播种面积 321 万亩、超任务 11 万亩，产量 153.1 万吨、超任务 3.1 万吨。

4.节水制度措施和监管机制日臻完善。市县两级出台《水资源预算管理办法(试行)》和 2024 年水资源配置和用水总量控制预算草案(方案)，编制《黑河流域(张掖市)水资源承载能力及合理利用规划》和水资源利用负面清单等规划。全市发放水权证 233819 本，水权确权登记率达到 100%。严格执行《张掖市行业用水定额(2023 版)》等行业标准，强化用水强度控制，提高用水效率。组织编制《张掖市水预算管理试点实施方案(2024—2026 年)》，已经市政府批复实施。

5.积极推进水权水价改革，取用水管理全省领先。进一步明晰水权，按照“总量控制、定额管理、逐级分配”的办法，层层分解到县区、灌区、乡镇、协会(村社)、农户，使各层水权指标清晰明确。稳步推进农业综合水价改革，按照一次核定、分步实施原则，合理确定和稳妥调整农业水价。目前全市农业地表水价格达到运行维护成本水平。设立水权交易中心(平台) 21 个，开展水权交易 2248 宗 5803.06 万立方米。同时，以入选国家 10 个水预算管理试点地区为契机，全面推行水预算管理试点，运用“预算+计划+定额”管理模式，为水资源效率、效益“双提升”提供制度保障。

6.系统治理，建立健全节水长效机制。通过实施黑河母亲河复苏行动，连续24年完成黑河调水任务。印发《张掖市地下水分区管控方案》、《张掖市地下水超采治理专项规划（2024—2030年）》、《张掖市地下水削减规划（2024—2030年）》，严控总量、定额管理、配水到户、轮次控制，确保地下水取水量只减不增。印发《张掖市农村饮用水供水管理办法》《张掖市农村饮用水供水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快城乡供水规模化一体化建设，城镇农村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9%以内，确保农村供水安全。印发《张掖市水事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办法(试行)》，依法查处整改违法违规涉水问题355起。

7.运用信息技术，推动智慧水务建设。大力推进智慧水务平台和灌区信息化建设，着力打造“1+6+N”【1个市级综合调度平台、6个县级监督管理平台、N个灌区服务平台】的智慧水务架构体系，配套灌区自动化供水、计量、收费等设施，实施水预算管理试点基础设施、管理能力建设提升等项目，提高水资源精细化管理、精准化管控水平。

8.节水宣传教育广泛开展，提高全民节水意识。充分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全国城市节水宣传周”“三下乡”“镇村赶集”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节水进校园、进企业、进小区、进农村等活动，采取“线上+线下”“传统+新兴”等多种形式，利用微信客户端，各单位、镇村电子屏循环播放节水宣传视频及标语，

在沿路沿线，库区、干渠等附属建筑物墙体上手绘宣传画，书写宣传标语。在城乡要道，广场、市场等人口密集区张贴画报，悬挂宣传标语。

（三）困难和问题

在新形势下，全市节水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节水理念意识尚需强化。全社会节水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节水型社会建设涉及农业、工业、城乡各领域，涉及社会面广，涉及部门复杂，推广全面节水周期长，难度大。“节水优先”理念树得不牢，对黑河流域水资源严重短缺、河西走廊地区生态环境极其脆弱的区域特征认识不到位，对生态环境特别是水资源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认识不足。

2.水资源刚性约束压力巨大。按照 2013 年省政府下达的用水总量控制指标，2025 年全市用水总量要控制在 20.41 亿立方米以内，水资源短缺与经济社会发展用水需求之间矛盾日益突出，资源性缺水将是今后的突出矛盾。全市耕地面积大幅增加，直接导致农业用水总量和占比居高不下，已建滴灌、喷灌等农业节水工程过度依赖地下水，地下水超采治理形势严峻，全市已形成 7 处浅层地下水超采区，总面积 2854.70 平方公里，超采量达 1.49 亿立方米。

3.节水工程措施有待持续加强。农业方面，部分灌区节水

设施年久失修，工程蓄水能力不足，渠道输水能力逐年下降，水资源浪费时有发生。骨干工程“直肠子”、配套工程有残疾、“水盆子”“水袋子”不完善，工程类节水效能还有很大提升空间；工业方面，重复用水行业不均衡，重复用水覆盖面有待进一步扩大；另外，城镇供水管网漏损问题仍较为突出，部分农村供水管网建设年代较久，供水间歇期爆管及管网漏损大的问题仍然存在，农村生活节水器具还未普及使用。再生水利用配置项目投资大，电费等运维资金筹措困难，中水利用成本高，再生水利用领域对投资建设再生水利用设施的企业或个人缺乏纲领性激励政策。

4.节水内生动力不足，没有激发节水市场活力。水价杠杆作用发挥不充分，水价形成机制不能全面客观反映水资源的稀缺性和供水成本，难以激发用水户的自主节水投入和创新意识；超定额用水累进加价机制或加价幅度低，无法形成促进农户积极使用和主动维护节水设施的激励机制。农业节水投资主要靠国家财政，地方配套资金不能落实，工业节水改造投入总体不足，工业节水投入基本依靠企业自筹，企业节水内生动力不足。节水设施建设和技术研发及推广力度不够，节水技术创新能力薄弱，缺乏经济实用和自主知识产权的节水关键技术。非常规水在管理和技术上存在扶持政策不完善、水价成本倒挂、技术标准不完善、技术驱动力不足等方面的问题。

5.取用水管理运行体制机制有待完善。水管体制机制不顺畅，目前水管人员工资主要来源为水费，既不利于加强水资源管理、有效降低用水量，也缺乏资金维护水利设施，部分灌区渠道老旧失修，“跑冒滴漏”问题凸显。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在前端感知和后台监控方面都存在认识上的盲区和管理上的漏洞。水权水价改革不彻底，“水票制”基本未开展，地下水水价长期低于地表水水价，“先地表后地下”用水导向未形成。水资源远程监控等信息化管理薄弱，节水数据参差不齐，数据共享机制难以满足社会公众研究与利用需要。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和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四水四定”原则，深入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按照省委、省政府治水兴水部署要求，以建立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为主线，以实现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为目标，以农业、工业和城镇生活节水以及非常规水源利用为重点，以提高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为抓手，持续推进水资源总量管理、科学配置、全面节约、循环利用，坚决打好治水兴水节水升级战，全面提升

水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努力打造人水和谐、地水相宜、产水适配、城水协调的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新标杆，为建设全国生态文明建设典范城市、推动中国式现代化张掖实践提供供水安全保障。

（二）基本原则

1.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正确处理保护和发展、利用和修复的关系，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均衡匹配，推动高水平保护与高质量发展良性互动。

2.节水为重、量水而行。全面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和“有多少汤泡多少馍”重要要求，把节水作为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的前提条件，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合理规划城、地、人、产的规模、结构、布局，推动用水方式向更加节约集约高效转变。

3.系统治理、分类施策。坚持系统观念，正确处理开源和节流、增量和存量、时间和空间的关系，根据不同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因地制宜确定目标任务、细化实化治理措施，精打细算用好水资源，从严从细管好水资源。

4.先立后破、循序渐进。统筹当前和长远，统筹地上和地下，综合运用行政、经济、法律、工程、技术、改革等手段，稳步调整用水结构、产业结构，压减用水总量，按照“生活生产

生态”次序科学合理配置水资源，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以节约用水扩大发展空间。

5.提标升级、示范引领。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持续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探索创新、提质增效，培树一批西北领先、全国知名的节水示范典型，打造更高质量、更高水平节水型社会新标杆。

6.健全机制、强化监管。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节水政策法规制度体系，压实目标任务，严格考核管理，强化监督检查，凝聚工作合力，切实把水资源刚性约束要求落到实处。

（三）规划范围和水平年

1.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张掖市全境，包括甘州区、临泽县、高台县、山丹县、民乐县、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2.水平年

现状水平年为 2023 年，近期规划水平年为 2025 年，中期规划水平年为 2030 年，远期展望至 2035 年。

（四）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节水政策法规、制度机制、标准体系趋于完善，监管能力显著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和效益明显提高，全社会节水意识持续增强。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在 20.41 亿立方米以内，

完成黑河水量调度任务，地下水超采区压减开采量、地下水取水量、地下水位下降幅度控制在省上下达的指标之内。万元 GDP 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7.9%，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较 2020 年下降 12.4%，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25；规模以上取水口在线计量率达到 100%、城乡居民生活用水户计量率达到 100%；城市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9%以内，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90%，非常规水利用量达到 3279 万立方米，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60%；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到 94%；重要河湖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90%以上。

到 2030 年，形成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节水政策法规体系和标准体系、完善的市场调节机制、先进的技术支撑体系、高效的节水管理体系，人水关系更加和谐，节水护水惜水成为全社会自觉行动。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在 20.71 亿立方米以内，地下水超采面积逐步缩小，地下水水位逐步趋于稳定，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65，重要河湖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达到 95%以上，非常规水可利用量 3830 万立方米，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65%，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达到全国平均水平，构建起水资源利用与发展规模、产业结构和空间布局相协调发展的现代化新格局，建成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新标杆。

到 2035 年，形成健全的节水政策法规体系和标准体系、完善的市场调节机制、先进的技术支撑体系，节水护水惜水成为

全社会自觉行动，全市用水总量、非常规水源利用量控制在国家管控指标范围内，形成水资源利用与发展规模、产业结构和空间布局等协调发展的现代化新格局。

三、重点领域建设任务

(一) 全面促进农业农村节水增效

1.促进农业节水控水。坚持以水定地，按照流域水量分配方案，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和地下水管控指标，充分考虑水资源承载能力、粮食安全和乡村振兴战略要求，宜农则农、宜牧则牧、宜林则林、宜草则草，严禁无序开荒。

2.推广节水灌溉和农艺节水。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推广智能化灌溉、膜下滴灌、水肥一体化等节水技术，大力推广抗旱节水品种。

一是加快实施骨干工程节水改造。到 2025 年，大中型灌区骨干工程完好率达到 75%，完成灌区现代化改造累计达 334.97 万亩。2030 年达到 83%，2035 年达到 90%。

二是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到 2025 年，高效节水灌溉面积比例达到 75%以上，2030 年达到 80%，2035 年达到 90%以上，井灌区 2035 年全部实现高效节水灌溉。

三是推广农艺节水。加快抗旱、节水、耐密、稳产、高产、宜机收作物新品种选育推广，逐步提升作物抗旱能力和单产水平。

3.优化调整种植结构。立足水资源实际，统筹规划，适水种

植、量水生产，适度压减高耗水作物，加快推广节水抗旱品种，不断优化种植结构。

4.不断提高农村节水效能。结合实施新型城镇化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积极推进农村供水保障提升工程，加快农村供水老旧工程和管网更新改造。普及推广使用节水器具，配备安装计量设施，实现抄表到户，集中供水工程全面实行“有偿供水、计量收费”。因地制宜建设分散式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回用设施，实施厕所粪污与农村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试点示范，不断提升农村污水治理水平。

（二）深化工业领域节水减排

1.优化调整工业结构。坚持以水定产，强化水资源水环境承载力约束，将水资源要素纳入工业发展项目准入条件。严控高耗水行业新增产能，水资源严重短缺县区、地下水超采地区应严格控制高耗水产业项目建设，禁止新建并限期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高耗水产业项目。加大产业链整合延伸，优化用水结构，引进培育鼓励类项目、延链补链项目、绿色高端项目和低水耗高产值项目。

2.开展工业节水减排行动。组织重点用水企业开展水平衡测试和水效对标，推动工业企业应用高效冷却、无水清洗、循环用水、废污水再生利用、高耗水生产工艺替代等节水工艺和技术，提高工业用水的重复利用率。尽量减少大型冷却与循环

设施水的蒸发散失，做到深度节水。企业内部注重用水管理，做到清浊分流，按质供水，实施工业废水资源化利用工程。推动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园区与市政再生水生产运营单位合作，完善再生水管网、衔接再生水标准，将处理达标后的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减少企业新水取用量，探索产城融合废水高效循环利用创新案例。

3.加快节水型企业和园区建设。聚焦工业企业和园区，树立典型，深入开展节水型企业和节水型园区创建，遴选节水标杆企业和园区，鼓励申报国家“水效领跑者”，逐步建立“节水型—节水标杆—水效领跑者”三级水效示范引领体系。加大宣传推广和政策激励力度，推动工业企业、园区水效对标达标，推动国家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率先达标。鼓励对节水产品实施质量认证，通过认证的节水产品可按照规定使用认证标志。推进现有企业和园区开展以节水为重点内容的绿色高质量转型升级和循环化改造，加快节水设施建设。

（三）开展城镇建设节水降损

1.合理布局城市规模。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人，以水资源承载能力为基础，强化城镇开发边界管控，优化城市功能结构、产业和基础设施布局，推动人口均衡发展、城市集约发展与水资源开发利用相协调。

2.加强节水型城市建设。大力开展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

实施管网改造、分区计量、压力调控、智能化建设，逐步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安全利用水平。巩固提升县域节水型社会建设成果，高标准创建节水型机关、节水型高校、节水型小区，示范引领全社会各领域节水。引导消费者主动选购节水器具，提高节水器具普及率。推进公共机构定期开展水平衡测试，实施节水技术改造。

3.深入开展公共领域节水。公共机构要坚持节约优先、宜改则改，对不符合节水标准规定但具备改造条件的用水器具，优先采用加装水嘴起泡器、更换便器冲洗阀、合理控制供水压力等低成本手段进行改造，确保改造后达到2级以上水效标准。对不具备改造条件或国家明令淘汰的用水器具，要及时更新为2级以上水效的节水器具。对废旧用水器具，要加强回收循环利用，实现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的最大化。园林绿化宜选用适合本地区的节水耐旱型植被，采用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方式。大力推广绿色建筑，新建公共建筑必须安装节水器具。推动城镇居民家庭节水，普及推广节水型用水器具。推动节水行动进校园，鼓励节水企业联合院校推行合同节水，创建“节水型校园”。鼓励新建、改建、扩建的公共机构项目，优先使用达到1级水效、获评用水产品水效领跑者的节水器具。

4.严控高耗水服务业用水。鼓励洗车、人工滑雪场等特种行业全面推广低耗水、循环用水等节水技术工艺，优先利用再

生水、集蓄雨水等非常规水源。严格用水定额管理，推进餐饮、娱乐、宾馆等服务性行业实施节水型器具和设备改造，逐步淘汰耗水量高的用水器具和设备，提升高耗水服务业用水效率。

（四）坚持生态景观量水而行

1.科学规划生态用水。坚持以水定绿，宜林则林、宜灌则灌、宜草则草、宜荒则荒，统筹推进水源涵养、国土绿化、防沙治沙、湿地修复、水土保持，科学选择绿化和植被恢复模式，因地制宜推广选用节水耐旱植被，优化配置林草植被类型和密度，禁止大规模和高密度种树。

2.合理配置绿化用水。建立科学的生态绿化用水制度，分类制定灌溉配水计划，精准优化绿化灌溉模式，定额管理城镇绿化、防护林建设、城镇环卫用水，优先利用符合标准的再生水、雨水、矿井水，建立科学的生态绿化用水制度，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方式，普及智能化灌溉管理，实现合理灌溉和精细化管理。

3.严格控制景观用水。坚持“科学评估、调整功能、关停拆除、压减水量”原则，全面排查整治人工水面，严禁脱离实际建设人工湖、人造水景观，限制扩大景观和娱乐场地水域面积，严控新建亲水公园。住宅小区、单位内部景观用水，禁止使用地下水，限制使用自来水，优先使用非常规水源补充景观用水。

（五）加强非常规水开发利用

1.加强再生水利用。坚持以需定供、分质用水、就近利用，

推进再生水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国土绿化、公园补水、消防用水。推进全国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建设，全面建设以“城市排水—再生处理—循环利用”为核心的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积极构建“一区两片、辐射周边、统一监管、统筹调度”的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格局。将非常规水纳入水资源统一配置，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逐步明确年度非常规水最低利用额度，逐年提高非常规水利用比例，并严格考核。到 2025 年，全市非常规水利用量达到 3279 万立方米，到 2030 年达到 3830 万立方米，至 2035 年持续提高非常规水利用水平。

2.加强矿井水综合利用。矿区生产优先利用矿井水，将满足标准的矿井水用于周边工业生产、国土绿化、生活杂用、生态补水，统筹建设处理回用设施和管网。提高矿井水处理技术手段，通过合理的处理工艺及合理的水资源优化配置，提高矿井水回用率，降低处理成本，促进企业利用矿井水的积极性，减少矿井工业废水排放所造成的污染，加快矿井水资源化利用技术的研究开发。坚持政府支持和市场机制相结合，通过市场化运作，促进矿井水利用的产业化发展。

（六）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严格落实《“十四五”甘肃省河西走廊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实施方案》任务安排，有序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在地下水超采地区，通过因地制宜实施轮作休耕、推广高效节水技术、

水源置换等措施，压减地下水开采量。严格机电井管理，限期关闭未经批准和公共供水管网覆盖范围内的自备水井。地下水超采地区禁止新增开采难以更新的地下水用于农业灌溉，已经开采的要加快发展节水农业、旱作农业，减少地下水超采，逐步实现全面禁采。不断完善地下水监测网络，加强地下水超采区水资源情势和动态定期评估，科学实施动态管理。超采区内禁止工农业新增取用地下水。坚持“四水四定”，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

四、深化体制机制管理改革

（一）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

1.坚持以水定需。根据流域区域的水资源条件，结合区域发展战略，优化生产、生活、生态的空间布局，加快形成与水资源相适应的产业发展格局。

2.严格用水总量约束。完善市、县两级行政区域用水总量管控指标体系，建立地下水取水总量和水位双控指标体系，建立主要领域用水指标。明确经济社会发展用水和生态环境用水合理边界，探索将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分解落实到具体河流和水源，有条件的地区推动将用水总量指标配水到田、配水到户。探索开展市级、县级水资源承载能力评估与地区分类，完善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评价、预警与管控制度，依据评估结果制定差别化管控措施。

3.坚持用水强度管控。健全市、县两级用水强度控制指标体系。完善用水定额体系，加快制修订重点行业、重点产品市级用水定额，强化用水定额在规划编制、水资源论证、节水评价、取水许可、计划用水、节水载体建设、考核监督等方面的约束作用。

4.强化取水许可管理。强化取水许可管理和水资源论证，在国土空间、产业发展、城镇建设、重大建设项目、工业园区规划布局中，严格落实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已审批的相关规划，内容有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开展水资源论证。

（二）推进水资源精细化管理

1.健全节水制度体系。完善节约用水法律体系，结合区域内实际修订本区域的地方性节水法规，进一步完善节水制度政策体系。加快农业、工业、城镇以及非常规水利用等各方面节水标准修订工作。实时跟踪国家节水标准，评估和监督用水定额推行应用情况。严格执行《张掖市行业用水定额（2023版）》，建立覆盖全市主要农作物、工业产品和服务业的先进用水定额体系。

2.强化节水监督管理。围绕国家节水行动方案实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计划用水、重点用水单位监控等工作，采取全面监督检查和重点区域抽查相结合的办法，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3.优化水资源配置和调度。根据不同来水情形及发展用水需求，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科学制订并下达年度用水计划指标，加强水量分配和水权管理，根据下达的年度用水计划总量指标，推动编制各行各业用水及不同水源供水的水资源配置方案。强化水资源管理，制定张掖市水资源统一调度管理办法。

4.健全完善取用水计量监测体系。依法依规取水、计量取水监管，制定取水口计量设施安装计划，有序推进取水口计量监测设施安装建设。加快推进非农业取水口和大中型灌区渠首计量全覆盖，对地表水年许可水量 50 万立方米以上、地下水年许可水量 5 万立方米以上的非农业取水口以及 5 万亩以上大中型灌区渠首，实现在线计量。完善农业农村用水计量体系，推进大中型灌区渠首和干支渠口门、规模以上地下水取水井监测计量设施安装，农田水利设施因地制宜配套建设实用易行的计量设施。推进小型灌区用水计量设施建设，全面推行“按量收费”，解决部分灌区“按亩摊费”问题。大中型灌区应在产权分界点安装计量设施，在实施灌溉的高标准农田和高效节水灌溉项目区因地制宜配套实用易行的计量设施，对农业灌溉机井积极采用 IC 卡、以电折水等多种方式完善用水计量。协调有关部门逐步推进工业和服务业用水智能计量，全部工业企业实现用水计量，对取用地下水的工业企业和规模以上企业实现实时在线监控。全面配套完善市政公共建筑单体、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等城镇

供水计量设施，实现“一户一表”计量供水收费。健全信息共享机制，及时核定信息并同步上传至甘肃省智慧水资源管理系统。

5.推进水资源管理智慧化。配合省上和流域机构开展节水信息化平台建设，根据平台建设需要并按照权限和相应要求，共享用水单位有关信息。以甘肃省智慧水利应用平台为基础，整合水务、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住建、工信、农业农村、气象等部门的水资源、水质、地下水、城市供排水、工业取用水、农业取用水等水资源和取用水检测监测和降水监测等信息平台，打通信息壁垒，促进信息资源互通共享。建立机井智能化管理系统、水电站生态流量监控系统、农村人饮智能化信息化监控系统、水旱灾害防御系统、河湖监控系统、水库工程管理系统、视频会商系统、移动 APP 管理系统。构建布局合理、动态监测、科学决策的水利智能应用体系，深化水资源便民惠民水平，为实施国家节水行动提供决策依据和支持。

6.建立节水激励机制。探索建立节水奖励机制，推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全面建立健全节水奖励机制，加快形成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培育全社会节水、惜水、爱水、护水的积极性与主动性，引导树立全市各行业各领域节水先进典型，充分发挥示范作用，全力打造人水和谐、地水相宜、产水适配、城水协调的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新标杆。根据张掖市打造新时代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新标杆节水奖励资金工作方案中要求，

一是促进水利高质量发展项目补助。对推进水利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在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给予项目建设资金补助，重点补助水资源配置、灌区节水改造、地下水超采区治理、工业项目节水减排增效改造、智慧水务建设、节水绿化、造林种草技术、中水回用、节水载体创建和节水科研机构项目支撑等。二是推动农业用水结构调整项目补助。对农业生产方面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技术、集约化调整农业用水结构、综合性提升用水效率效益、发展节约集约用水生产模式等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灌区、乡镇、村社、农民用水合作组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基层管水用水单位等，在农业节水项目立项实施后根据节水效果和试验示范推广情况给予补助。三是节水示范单位与先进个人资金奖励。对水资源开发利用和管理保护全过程中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或个人，获评为市级以上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单位、节水型居民小区等节水示范单位或节水先进个人等给予资金奖励。

（三）强化科技支撑

1.加强重大技术研发。鼓励龙头节水企业加大节水装备及产品研发、设计和生产投入，降低节水技术工艺与装备产品成本，提高节水装备及产品的多元化供给。构建技术产业化成果数据库，建立技术产业化成果发布平台，健全信息畅通的技术产业化成果供需机制。鼓励符合标准、技术成熟、质量过硬的节水

技术、产品和装备纳入《国家成熟适用节水技术推广目录》《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鼓励各县区出台政策，支持用水单位、节水服务企业等优先采购使用纳入国家相关推广和指导目录、水效等级高、通过节水认证的节水产品、技术和装备。建立交流合作机制，对标国内外节水先进水平，开展国内外交流合作，提升全市节水科技支撑能力。

2.加大推广应用力度。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节水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完善节水技术推广机制，加大先进适用节水技术、工艺和装备推广力度。发布国家鼓励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目录。推动在重点行业遴选先进适用的工业节水工艺、技术和装备。强化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等节水科技引领与示范。

（四）促进节水市场机制创新

1.推进水权水市场改革。加快推动跨区县水量分配和地下水管控指标确定，优化用水权初始分配，加快推进区域水权分配，依据可用水量划定市、县区河流和地下水用水权利边界。深化水权制度改革，逐步建立完善覆盖市、县、乡、村到用水户的五级水权配置管理体系，借鉴国内外水权水市场经验，深化完善水权改革；探索对公共供水管网内的主要用水户，通过发放权属凭证、下达用水指标等方式，明晰用水权，已明晰用

水权的主要用水户，可依法依规进行交易。 培育建立水市场，推动地区、行业、用户间多种形式的水权交易，允许单位和个人将采取节水措施节约的水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水资源使用权有偿交易。取用水户通过调整产品和产业结构、改革工艺、节水等措施节约水资源的，在取水许可有效期和取水限额内可以有偿转让相应的取水权。对水资源超载地区，除合理的新增生活用水需求，其他新增用水需求原则上应通过取水权交易解决。鼓励将取水权交易作为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生态保护补偿的重要手段，完善取水权交易机制。鼓励社会资本通过参与节水供水工程建设运营，转让节约的水权获得合理收益。鼓励将通过合同节水管理取得的节水量纳入取水权交易。因地制宜推进集蓄雨水、再生水、微咸水、矿坑水等非常规水资源交易，以及利用非常规水源置换的取水权交易。加强取水权交易及平台设立运营情况日常监管，各县区逐步建立取水权网格管理责任制，实行水管单位、镇政府、水务局“三检查”，推行年初预算、分阶段审计、年终决算的取水权审计制度。探索对用水总量达到或超过区域总量控制指标或江河水量分配指标的地区，通过取水权交易解决新增刚性用水需求。

2.全面深化水价改革。建立健全反映水资源稀缺程度和供水成本，有利于促进节约用水、产业结构调整 and 生态补偿的水价形成机制，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和价格杠杆在水资源配置、节约

保护方面的作用。推动落实《甘肃省关于进一步深化水价形成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按照居民用水保本成本、非居民供水有盈利、特种用水多付费、缺水地区提标准、全面推行定额制政策导向。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实施《张掖市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方案》，按照农业水价形成机制、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机制、工程建设和管护机制、用水管理机制协同推进原则因地制宜补齐短板，统筹推进四项机制落地。在总体不增加农民负担的前提下，统筹考虑地表水、地下水供水结构和价格，在地下水超采地区，逐步提高地下水价格，促进地下水超采区降低地下水开采量。加快完善城镇供水价格改革，按照“补偿成本、公平负担”原则，合理调整城市居民生活用水价格。完善居民生活用水阶梯水价制度，适度拉大阶梯价格级差。全面推行城镇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科学确定分档水量和加价标准，进一步拉大特种用水与非居民用水的价差，拉开高耗水行业与其他行业的水价价差。按照与自来水保持竞争优势的原则确定再生水价格，推动园林绿化、道路清扫、消防等公共领域使用再生水。具备条件的可协商定价，探索实行累退价格机制。

3.推广合同节水服务。探索节水、供水、排水和水处理等一体化运行管理机制。在公共机构、公共建筑、农业、工业、服务业、园林绿化等领域，结合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节约

型公共机构示范创建、节水型单位（灌区、企业、园区、住宅小区）创建、绿色建筑创建、农业节水灌溉、工业水效提升行动等工作，大力推广合同节水管理，遴选发布合同节水管理典型案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鼓励水利（水务）企业、节水设备制造企业、信息技术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利用自身优势，组建专业化节水服务企业，按照《合同节水管理技术通则》（GB/T34149—2017）及相关要求，面向市场提供节水服务。支持符合条件的节水服务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加强节水人才培养，培育发展节水认证、节水咨询、水平衡测试、节水量评估等第三方节水服务机构，推动节水技术服务创新发展，建立健全合同节水管理产业链。创新水权交易模式，探索将节水改造和合同节水取得的节水量纳入水权交易。鼓励因地制宜采取节水效益分享型、节水效果保证型、用水费用托管型以及“效果保证+效益分享”“合同节水+水权交易”等创新模式，实施合同节水管理。鼓励各地对节水服务企业、第三方节水服务机构等实行诚信激励，依法依规实行失信惩戒，推进行业组织建设，规范节水服务行为，提升节水服务质量。采用合同节水管理实施的节水项目，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五）提升节水意识

1.加大宣传教育。加大全面节约战略、国家节水行动、重点

流域和区域节水控水等行动的宣传，加强市情水情教育、节水知识普及和政策解读。利用新闻媒介，投放通俗易懂、主题鲜明、内容鲜活的节水宣传片、公益广告、海报和宣传品。

2.推进节水载体建设。充分利用城区大型LED电子显示屏、出租车和公交车车载电子显示屏、微信平台、宣传栏等宣传阵地，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等主题宣传活动，营造人人爱水、人人节水、人人想节水、人人会节水的浓厚氛围。

3.建立节水监督体系。建立健全用水节水信息公开制度，及时发布节约用水相关规划、用水状况、节水指标等信息，让公众了解掌握国家、省市节水法规政策。探索支持志愿者、社区工作者提供节水服务，拓宽公众参与节水途径。发挥公众人物引领作用，选聘节水大使。健全举报和公共监督机制，曝光浪费水资源、破坏供水和节水设施、污染水环境等违规违法行为，构建全民参与节水监督体系。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按照市级统筹、县区负责原则，推动规划实施。各县（区）政府对本区域节水工作负总责，制定计划，明确任务，细化措施，建立完善目标责任落实机制。各级水务、发展改革、农业农村、住建、工信、科技、生态环境、自然资源、林草等部门

要充分发挥节约用水工作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合力抓好节水控水工作。

（二）落实资金保障

鼓励各县（区）构建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采用绿色债券、资产证券化等手段，依法依规拓宽融资渠道。完善金融和社会资本进入节水领域的相关政策，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拓宽民间投资空间，提高节水项目建设运营水平。依法落实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税收优惠政策。

（三）规范项目实施

要按照规划目标任务，统筹谋划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前期工作，形成项目储备和滚动接续机制。要加大节水项目前期工作投入力度，保障前期工作经费，力争做到储备一批、成熟一批、开工一批；要严格执行工程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严格施工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要加强对项目前期工作的支持力度，对具有引领、带动、示范性的重点节水项目给予支持。

（四）注重交流合作

建立交流合作机制，对标国内外节水先进水平，开展国内外合作，提升全市节水科技支撑能力。推动节水灌溉领域技术与工艺创新，加大节水产品和技术研发。鼓励支持区域内高水

平科研团队积极申报节水领域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重点支持用水精准计量、水资源高效循环利用、精准节水灌溉控制、管网漏损监测智能化、非常规水利用等先进技术及适用设备研发，建立“节水使用技术成果库”。鼓励龙头节水企业加大节水装备及产品。研发、设计和生产投入，降低节水技术工艺与装备产品成本，提高节水装备与产品质量，提升中高端品牌的差异化竞争力，构建节水装备及产品的多元化供给体系。发展具有竞争力的第三方节水服务企业，建立技术产业化成果发布平台，健全信息畅通的技术服务，培育节水产业。

（五）严格监督考核

建立节水目标责任制，将节水主要指标和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情况纳入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经济社会发展综合绩效评价体系。用好党内监督贯通协调机制和党政履责“督考一体化”平台，加强督促检查，严格责任追究，充分发挥舆论监管、社会监督和行业自律作用，推动节水多元共治。健全考核机制，将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进展和目标绩效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内容，将考核结果纳入对党政领导和相关部门考核评价体系，对相关措施不落实、目标任务未完成的要进行问责。加强监督评估。

- 附表：** 1.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2.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项目汇总表

附表 1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1	甘州区	农业节水	灌区节水配套	续建	大满、龙渠等乡镇	张掖市甘州区上三灌区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7862	2023-2025
2			灌区节水配套	续建	花寨乡	张掖市甘州区花寨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4870	2024-2026
3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沙井、安阳、大满等乡镇	张掖市甘州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107200	2026
4		城镇节水	管网改造	拟建	甘州区	张掖市甘州区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	18636	2025
5			人饮水厂	续建	甘州区	张掖市甘州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河西片区供水管网建设项目	39530	2022-2026
6		非常规水	再生水利用	拟建		张掖经济技术开发区中水循环利用建设项目	282	2025
7			再生水利用	拟建		张掖市甘州区再生水利用配置试点项目-城市园林绿化灌溉工程	18000	2026-2030
8			再生水利用	拟建		甘肃张掖市平山湖综合能源基地引水工程	35889	2026-2030
9			再生水利用	拟建		张掖市甘州区平山湖矿井水处理工程		2026-2030
10			地下水超采	水源置换	续建	甘州区	张掖市甘州区水资源优化配置及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项目龙首、西浚、畜牧产业园调蓄池及二坝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102499
11		水源置换		拟建	甘州区	河西片区农田灌溉水源保障工程建设	2545	2026
12		临泽县	高标准农田	拟建	倪家营镇马郡村	临泽县 2025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倪家营镇马郡村)	600	2025
13			高标准农田	拟建	鸭暖镇华强村	临泽县 2025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鸭暖镇华强村)	271	2025
14			高标准农田	拟建	五泉林场	临泽县 2025 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五泉林场)	753	2025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15			高标准农田	拟建	蓼泉镇蓼泉村	临泽县2025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蓼泉镇蓼泉村)	991	2025
16			高标准农田	拟建	倪家营镇黄家湾村	临泽县2025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倪家营镇黄家湾村)	846	2025
17			高标准农田	拟建	倪家营镇汪家墩村	临泽县2025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倪家营镇汪家墩村)	855	2025
18			高标准农田	拟建	倪家营镇马郡村	临泽县2025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倪家营镇马郡村)	447	2025
19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新华镇明泉村	临泽县2025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华镇明泉村)	959	2025
20			高标准农田	拟建	蓼泉镇蓼泉村	临泽县2025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蓼泉镇蓼泉村)	924	2025
21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沙河镇	临泽县沙河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900	2026
22			高标准农田	拟建	蓼泉镇	临泽县蓼泉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716	2026
23			高标准农田	拟建	鸭暖镇	临泽县鸭暖镇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4390	2026-2030
24			灌区节水配套	续建	平川镇	平川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7195	2023-2025
25			灌区节水配套	续建	板桥镇	临泽县板桥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7862	2024-2025
26			灌区节水配套	续建	新华镇、鸭暖镇小屯片	临泽县梨园河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26486	2024-2025
27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沙河镇	甘肃省临泽县沙河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项目	8540	2025
28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鸭暖镇	甘肃省临泽县鸭暖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 项目	6289	2025
29		城镇节水	管网改造	拟建	倪家营镇、新华镇	临泽县梨园河沿岸南片区农村引水及供水保障工程	11400	2026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30			管网改造	拟建	板桥镇、平川镇	临泽县黑河沿岸西片区农村引水及供水保障工程	11280	2027
31			管网改造	拟建	鸭暖镇小屯片、蓼泉镇	临泽县梨园河沿岸北片区农村引水及供水保障工程	12031	2029
33			管网改造	拟建	县城区	临泽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改造工程	12604	2025
34			再生水利用	续建	县城区	临泽县梨园河水质提升与水量保障再生水利用工程	5179	2024
35		非常规水	再生水利用	拟建	县城区	临泽县再生水置换地下水项目	2200	2025
36	再生水利用		拟建		临泽县梨园河水质提升与水量保障再生水利用(二期)工程	5200	2026-2030	
37	水源置换		拟建	倪家营镇	临泽县南台水厂水源置换供水保障工程	960	2025	
38			水源置换	续建	蓼泉镇	临泽县小泉湖水库	17800	2022-2025
39		地下水超采	水源置换	续建	沙河镇	2024年临泽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沙河灌区地下水超采治理项目	614	2024-2025
40	水源置换		续建	蓼泉镇	2024年临泽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蓼泉灌区地下水超采区治理项目	700	2024-2025	
41	水源置换		拟建	新华镇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新华灌区)工程措施治理项目	1893	2025	
42			水源置换	拟建	沙河镇	临泽县地下水超采区(沙河灌区)工程措施治理项目	1414	2025
43			水源置换	拟建	新华镇	临泽县新华灌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	1909	2026
44			水源置换	拟建	沙河镇	临泽县沙河灌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项目	1880	2026
45	高台县	农业节水	高标准农田	续建	新坝镇、骆驼城镇、新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5898	2022-2025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46			高标准农田	续建	新坝镇、合黎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573	2023-2025
47			高标准农田	续建	新坝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485	2024-2026
48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新坝镇、合黎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9900	2025
49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新坝镇、合黎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26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500	2026
50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新坝镇、合黎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27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500	2027
51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新坝镇、合黎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28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500	2028
52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新坝镇、合黎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29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500	2029
53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新坝镇、合黎镇、骆驼城镇、南华镇、巷道镇、黑泉镇、罗城镇、宣化镇	高台县 203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500	2030
59			除险加固	拟建	宣化镇	高台县大湖湾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3696	2025
60			灌区节水配套	续建	罗城镇	高台县罗城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6941	2023-2025
61			灌区节水配套	续建	新坝镇	高台县红崖子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4910	2024-2025
62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合黎镇	高台县六坝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6175	2025
63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城关镇、巷道镇、南华镇、骆驼城镇、合黎镇、黑泉镇、宣化镇	高台县友联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97950	2026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64		工业节水	工业升级改造	续建	南华工业园区	兰能投(甘肃)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水资源循环利用项目	240	2022-2025
65		城镇节水	管网改造	续建	高台县城关镇	高台县城乡供水能力提升工程	3617	2022-2025
66			管网改造	续建	高台县城关镇、南华镇	高台县城市供水管网连通增效工程(一期)	1646	2023-2025
67			管网改造	续建	高台县城关镇、南华镇	高台县城市地下管网及设施更新改造项目	12047	2024-2025
68			管网改造	拟建	高台县城关镇、南华镇、巷道镇、合黎镇	高台县城市用户供水设施改造项目	8822	2025
69			管网改造	拟建	高台县城关镇、南华镇、巷道镇、合黎镇	高台县城市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及漏损治理工程	7080	2026
70			引水供水保障	拟建	新坝镇、骆驼城镇、南华镇、罗城镇	高台县农村引水供水保障工程	11000	2025
71			城乡供水一体化水源保障能力提升	拟建	骆驼城镇、宣化镇、南华镇、巷道镇、合黎镇	高台县城乡供水一体化水源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10291	2026
72			农村集中供水规范化提升	拟建	新坝镇、罗城镇	高台县农村集中供水规范化提升工程	1308	2025
73		非常规水	再生水利用	拟建		高台县中水回用管道改造提升工程	11700	2025
74			再生水利用	拟建		高台县荒漠化治理工程(二期)建设项目蓄水池工程	6500	2026-2030
75		地下水超采	水源置换	续建	南华镇	高台县骆驼城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项目调蓄池工程	1091	2024-2025
76			水源置换	拟建	骆驼城	高台县骆驼城地下水超采区治理“港湾式泵池”水源置换工程	3695	2026
77			水源置换	拟建	南华镇	高台县南华地下水超采区治理明水滩调蓄水池项目	2526	2025
78	山丹县	农业节水	高标准农田	拟建	老军乡	山丹县老军乡丰城等村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960	2026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79			高标准农田	拟建	老军乡	山丹县老军乡郭泉村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960	2026
80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李桥乡	山丹县李桥乡杨坝等村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1600	2027
81			高标准农田	拟建	霍城镇	山丹县霍城镇上西山等村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1600	2028
82			高标准农田	拟建	老军乡	山丹县老军乡孙庄等村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1600	2029
83			高标准农田	拟建	大马营镇	山丹县大马营镇新墩等村水肥一体化建设项目	3000	2030
84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位奇镇	山丹县寺沟河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1200	2026
85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山丹马场	山丹马场中型灌区新建项目	845	2027
86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老军乡	山丹县老军河中型灌区渠道现代化建设工程	2200	2027
87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山丹马场	山丹马场生活用水保障提升项目	5000	2027
88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老军乡	山丹县老军河灌区水源修复与保护工程	580	2028
89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霍城镇	霍城河灌区供水工程智能化建设及巩固提升项目	965	2029
90		工业节水	工业升级改造	续建	东乐镇	甘肃祥永啤酒原料有限责任公司循环管网设施建设	68	2022-2025
91		非常规水	再生水利用	续建		山丹县山丹河水质提升与水量保障再生水利用工程	7580	2024
92			再生水利用	拟建	东乐镇	山丹县中水回用工程	8140	2025
93		地下水超采	水源置换	拟建	陈户镇、位奇镇	山丹县2025年陈户镇、位奇镇地下水超采区治理项目	4801	2025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94			水源置换	拟建	清泉镇、东乐镇	山丹县 2026 年清泉镇、东乐镇地下水超采区治理项目	1200	2026
95			高标准农田	拟建	民乐县	民乐县 2025 年-2030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62942	2025-2030
96		农业 节水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民乐县翟寨子	民乐县翟寨子水库清淤项目	11356	2025
97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民乐县双树寺	民乐县双树寺水库清淤项目	6827	2025
98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民乐县童子坝	甘肃省民乐县童子坝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	26000	2025
99			农村供水保障	拟建	民乐县城区	民乐县河西片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7464	2025
100		城镇 节水	管网改造	拟建	民乐县城区	民乐县城区二级供水管网及一户一表改造工程	12860	2025
101			管网改造	拟建	民乐县城区	民乐县城区老旧地下管网更新改造项目	14715	2025
102	民乐县		再生水利用	续建	民乐工业园区	民乐县城区再生水利用工程	5556	2024
103			再生水利用	拟建	民乐县城区	甘肃省民乐县城市中水资源化利用项目	12522	2025
104		非常 规水	再生水利用	拟建	民乐县城区	甘肃省民乐县生态工业园区第一污水处理厂三号中水蓄水池工程	3740	2026-2030
105			再生水利用	拟建	民乐工业园区	甘肃省民乐县生态工业园区第二污水处理厂中水调蓄池工程(近一期一阶段)	4960	2026-2030
106		地下 水超 采	水源置换	续建	民乐县南古镇	祁连山浅山区水源涵养林保护民乐生态工业园区供水项目二期(第二净水厂工程)	12568	2024-2025
107			水源置换	拟建	民乐工业园区	民乐生态工业园区核心区供水管网提升改造工程	2285	2025
108			水源置换	拟建	民乐工业园区	祁连山浅山区水源涵养林保护民乐生态工业园区 227 线沿线供水工程	1323	2025
109	肃南县		高标准农田	续建	明花乡	肃南县 2022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601	2022-2025
110			高标准农田	续建	明花乡	肃南县 2023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601	2023-2025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目标表

序号	县区	行业	措施类别	建设性质 (续建/拟建)	建设地点 (所在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情况 (万元)	建设年份	
111			高标准农田	续建	明花乡	肃南县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7369	2024-2025	
112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大河乡	肃南县喇嘛坪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3200	2025	
113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明花乡	肃南县明花乡明花灌区改造提升工程	5054	2030	
114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明花乡	肃南县明花乡前滩灌区改造提升工程	4465	2030	
115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皇城镇	肃南县皇城镇东滩灌区改造提升工程	1259	2030	
116			灌区节水配套	拟建	各乡镇	肃南县小型灌区现代化节水改造工程	3454	2030	
117			工业节水	管网改造	拟建	祁丰乡	祁青工业园区重点用水户节水技术改造	5000	2025-2030
118			城镇节水	管网改造	拟建	红湾寺镇	肃南县城区自来水管网改造扩建提升项目	3600	2025
119				管网改造	拟建	皇城镇、马蹄乡、白银乡、祁丰乡	肃南县皇城镇、祁丰乡等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千人打捆)	2936	2025-2030
120				管网改造	拟建	皇城镇、明花乡、马蹄乡、康乐镇、大河乡	肃南县皇城镇、明花乡百人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百人打捆)	2201	2025-2030
121				管网改造	拟建	皇城镇、明花乡、马蹄乡、康乐镇、大河乡	肃南县农牧村饮水管网提质增效工程	2700	2025-2030
122			非常规水	再生水利用	续建	大河乡	肃南县再生水利用工程	5597	2024
123				再生水利用	拟建	大河乡、康乐镇、白银乡	肃南县再生水利用供水工程	3500	2026-2030
124				再生水利用	拟建	马蹄乡、明花乡、皇城镇、祁丰乡	肃南县乡镇再生水利用工程	800	2026-2030
125			地下水超采	水源置换	拟建	明花乡	黑河西总干扩建延伸肃南段供水工程	37000	2025-2030
126				水源置换	拟建	大河乡、明花乡	松木滩水库二期工程(明花延伸供水工程)	28000	2025-2030

附表 2

张掖市节水型社会建设规划主要目标指标

序号	指标	甘州区			临泽县			高台县			山丹县			民乐县			肃南县			属性
		2023年	2025年	2030年	2023年	2025年	2030年	2023年	2025年	2030年	2023年	2025年	2030年	2023年	2025年	2030年	2023年	2025年	2030年	
1	用水总量 (亿 m ³)	6.8786	6.92	7.02	3.5249	4.12	4.18	3.3956	3.45	3.5	1.318	1.33	1.35	3.7	3.7	3.75	0.894	0.9	0.91	约束性
2	非常规水源利 用量(万 m ³)	1414	1466	1730	380	440	500	297	440	520	248	516	570	186	350	420	45	67	90	约束性
3	农田灌溉水有 效利用系数	0.625	0.64	0.65	0.622	0.635	0.66	0.615	0.625	0.65	0.57	0.585	0.61	0.57	0.585	0.61	0.592	0.6	0.62	约束性
4	万元GDP用水 量较2020年降 幅(%)	20.24	8.8	8.8	21.43	24	40	22.05	7.2	7.2	36.8	41.2	46.5	23.93	8.8	8.8	9.27	8.1	8.1	约束性
5	万元工业增加值 用水量较 2020年降幅 (%)	22.57	14.1	41	33.53	10	32.35	19.4	10.2	10.2	31.8	35.2	36..7	30.74	13.5	12.5	52	13.4	45	约束性
6	规模以上工业 用水重复 利用率(%)	84	94	95	86	89	92	87	88	90	90	94	95	92	94	95	87	80	80	预期性
7	城市公共供水 管网漏损率(%)	9	9	9	9.16	8.9	8.7	9	9	9	10.03	8.9	8.6	10	9	8.4	9.4	9	9	预期性
8	再生水回用率 (%)	48	50	58	73	84	84	59	84	85	34	60	60	53	69	70	46	57	64	预期性